「約定轉入帳號灰名單機制」業務作業說明

一、「約定轉入帳號灰名單機制」說明

為改善人頭戶約定轉帳浮濫的現況,金管會推動「建立約定轉入帳號灰名單機制」。所謂的「約定轉入帳號灰名單機制」,就是指對於單一帳號被各金融機構設定為約定轉入帳號,其約定次數過多時,各金融機構就會透過財金資訊公司「灰名單通報平台」的系統運作,把這些還不是警示帳號, 但很可疑的帳號稱為「灰名單」,通報給其他的金融機構,迅速對客戶發揮示警作用。

「灰名單通報平台」統計同一帳號以 2 年及 30 日為期計算總次數,不論是自行或跨行的,都會計算在內;各金融機構依據各自風險評估設定 2 年及 30 日風險閾值,當同一帳號被約定總次數超過風險閾值,金融機構須對客戶進行關懷措施。

二、連線交易說明

1、「約定轉入帳號灰名單機制」相關連線交易

系統別	交易代號	交易名稱
自動付款機系統	2043	轉帳帳號登錄
	2144	金融卡/語音/網路銀行共用約定轉入帳號登錄
電話語音系統	7045	語音跨行轉帳帳號登錄
	7055	語音跨行轉帳帳號刪除
	7065	語音跨行轉帳帳號變更
	7048	語音自行轉帳帳號約定登錄
	7058	語音自行轉帳帳號約定刪除
	7068	語音自行轉帳帳號約定變更
網路銀行系統	1741	跨行轉帳帳號登錄變更解除
	1742	自行轉帳帳號登錄變更解除

2、本中心系統預設風險閾值

同一帳號被設定為約定轉入帳號 2 年內總次數風險閾值: 30 次

同一帳號被設定為約定轉入帳號 30 日內總次數風險閾值: 6次

當被設定為約定轉入帳號次數超過或已達風險閾值,各會員單位須對客戶進行關懷措施,關懷措施會員單位自行訂定。

- 3、執行前述相關連線交易後,端末機將顯示如下之畫面:
- 3.1、被設定為約定轉入帳號總次數超過或已達風險閾值,須對客戶進行關懷措施
 - 2 年總次數已達 30 次(含)以上或 30 日總次數已達 6 次(含)以上

Art D.S.	2-4- PM	110 44	464. 44	. a. Mr. red.	A WL		-	
帳號	米础	狀態		道路	金融	1		語音
			約定	次數	約定	State of the State	約定	次數
			前 2年	前 30天	前2年 1	前 30天	前2年	前 30天
000000000000000	01 01	01	0	0	0	0	0	1
00000101010101	01 01	01	1	1	1	1	1	1
11112000310000	00 01	02	20	0	(31	0	C	0
	警示帧	戶請客戶	解除約2	定帳戶	\sim			
	達風麗	值請做圖	閣懷措施					
11113000000000	07 01	03	(30	0	0	0	0	(7)
	警示從	生帳戶記	8客户解	除約定帳	F			\sim
	達風機	值請做問	引懷措施					
00003200000000	00 01	01	(32	0	0	0	C	0
	達風晚	值請做關	引懷措施	_				
0000008000000	00 01	01	0	(8	0	0	0	0
	達風險	值請做認	引懷措施					
11114001010101	01 01	05	(40	1	1	1	1	1
	警示+	警衍帳戶	5讀客戶	解除約定	帳戶			
	達風險	值請做	可懷措施					
結果說明 01:30	報完成	02:非本	案規劃報	號 03:	無此帳號	04:重	複通報	
05:無	此交易	通路 06:	查無原約	定帳號	申請通報	交易	07:帳戶	狀態異常
			帳戶 03					

3.2、被設定之約定轉帳帳號為警示帳戶、警示衍生帳戶或警示+警衍帳戶時(狀態: 02 或 03 或 05), 須請客戶解除約定

帳號	を		數位通	路	金融	*	電話	語音
			約定次	數	約定	火數	約定	次數
			前2年前	30天	前2年	前 30天	前2年	前 30天
0000000000000001	01	01	0	0	0	0	0	1
000001010101010101	01	01	1	1	1	1	1	1
1111200031000000	01	02	20	0	31	0	0	C
	警示帕	户請客戶	解除約定	長戶				
	達風影	值請做關係	懷措施					
1111300000000007	01	03	30	0	0	0	0	7
	警示從	生帳戶請	客戶解除	白定帳	F			
	全風視	值請做關	滚措施					
0000320000000000	01	01	32	0	0	0	C	0
	產風影	值請做關係	懷措施					
0000000800000000	01	01	0	8	0	0	0	0
	達風影	值請做關	懷措施					
111140010101010101	01	(05)	40	1	1	1	1	1
The state of the s		警衍帳戶	請客戶解	除約定	帳戶			
	達風影	值請做關	懷措施					
結果説明 01:通報	完成	02:非本案	規劃帳號	03:魚	無此帳別	04:重	複通報	
05:無此	交易	通路 06:查	無原約定	帳號日	申請通報	夏交易 (7:帳戶	狀態異常
狀態說明 01:正常								

三、會員單位配套作業

1、會員單位自行調整個資同意條款相關文件內容,新增個資同意條款參考內容如下:

「立約人同意本會得基於防制詐騙、防制洗錢...等特定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或利用「被約定轉入帳號」及其「被設定為約定轉入帳號之次數」、帳戶狀態(包括但不限於警示帳戶、衍生管制帳戶等)等個人資料;客戶並同意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辦理金融機構間之金融資訊交換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請參考附件一)

2、會員單位自行公告調整個資同意條款相關文件內容,公告訊息參考內容如下:

113.XX.XX

【訊息通知】配合金管會「約定轉入帳號灰名單機制」調整本會個資同意條款內容 親愛的客戶, 您好:

為配合金管會「約定轉入帳號灰名單機制」, 本行將於 113 年 05 月 21 日起調整個資同意條款內容。

新增內容:「立約人同意本會得基於防制詐騙、防制洗錢…等特定目的範圍內, 得蒐集、處理或利用「被約定轉入帳號」及其「被設定為約定轉入帳號之次數」、帳戶狀態(包括但不限於警示帳戶、衍生管制帳戶等)等個人資料; 客戶並同意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辦理金融機構間之金融資訊交換目的範圍內, 得蒐集、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

- 3、當同一帳號被設定為約定轉入帳號,2年內總次數已達30次(含)以上或30日內總次數已達6次(含)以上,因次數超過或已達風險閾值,各會員單位須對客戶進行關懷措施,關懷措施會員單位自行訂定。
- 4、當被設定之約定轉帳帳號為警示帳戶、警示衍生帳戶或警示+警衍帳戶時,須請客戶解除約定帳號。

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利用同意書(信用部)

- 一、立同意書人經 000000 農會(以下稱 貴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履行告知義務,立同意書人瞭解並同意下列事項:
 - (一)貴會、貴會各分支機構、通匯行、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票據交換所、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新北市農會附設北區農會電腦共同利用中心、新北市板橋區農會電腦共用中心、財團法人 農漁會聯合資訊中心、財團法人農漁會中區資訊中心、財團法人農漁會南區資訊中心、財團法人 農漁會聯合資訊中心、財團法人農漁會中區資訊中心、財團法人農漁會南區資訊中心、財團法 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信用卡國際組織、收單機構、業務委外機構、委託之外部鑑價機構、 貴會之共同行銷或合作推廣對象、其他與 貴會有業務往來之機構、依法有調查權機構、金融監理 機構及業務主管機關,得於下列特定目的或法令許可範圍內,對立同意書人之個人資料為蒐集、 處理及利用。
 - (二)同意 貴會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本 人之租賃與分期交易相關資訊。
 - (三)同意 貴會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 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資料提供金融機構處理辦法」第 3 條所定之必要資料。
 - (四)同意 貴會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所有之不動產相關資訊。
 - (五)同意 貴會得基於防制詐騙、防制洗錢···等特定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或利用「被約定轉入帳號」及其「被設定為約定轉入帳號之次數」、帳戶狀態(包括但不限於警示帳戶、衍生管制 帳戶等)等個人資料;並同意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辦理金融機構間之金融資訊交換目的範 圍內,得蒐集、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

特定目的:

- (1) 外匯業務、存款與匯款、農漁會依法令規定及金融監理需要所為之蒐集處理及利用、金融 爭議處理、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借款戶與存款戶存 借作業綜合管理、核貸與授信業務、消費者或客戶管理與服務、消費者保護、授信業務、 票據交換業務、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 務、 其他契約、類似契約或法律關係管理之事務或業務。
- ② 保管箱業務、保險招攬。
- 二、立同意書人□同意□不同意: 貴會得將本人之姓名、聯絡電話、聯絡(或戶籍)地址,提供予下 列 單位,用以轉介或交互運用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 (一)本會供銷部、保險部、推廣部及會務部。
 - (二)與本會簽約進行共同行銷之
 - 1. 信用卡發卡銀行。
 - 2. 保險公司(含人壽與產險)。
 - 3.保險經紀人。
 - 4. 國內外共同基金發行公司。
 - 5. 全國農業金庫銀行。
- 三、立同意書人得隨時利用 貴會網路銀行(如為網路銀行客戶)或以書面通知 貴會(地址: 00000 區 OOO 路 OOO 號或致電(電話: OO-OOOOOOO)貴會,要求停止對立同意書人個人資料為蒐集、處理及利用,惟 貴會亦得以書面或電話通知立同意書人终止存款、匯款、授信等業務服務,及其他相關之業務。
- 四、本會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告知義務內容詳如背面記載。

此 致

000000 農會

立同意書人: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本會見簽人員蓋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